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<p>組員 高玉瑄 0514 1658</p> <p>秘書 林佑亮 0514 1948</p>		<p>可</p> <p>教授兼任進修班 陳國華 0514 推廣部部主任 2058</p>

裝

訂

線

1140506579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聯絡人：劉素梅
聯絡電話：03-5712121 分機：52529
電子郵件：viona@ny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陽明交大教推字第11400189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與追蹤 (Python)班第02期簡章(附件一
A095G0000Q0000000_A096M0000Q_1140018911_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方案「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與追蹤 (Python)班第02期」政府補助課程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在職勞工知能，激發自主學習，累進個人人力資本，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特辦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課程「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與追蹤 (Python)班第02期」。
- 二、上課日期及時間：114年6月7日至6月28日，每週六9:00-16:00，共4次。
- 三、上課地點：本校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635電腦教室(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)。
- 四、參訓資格條件及報名繳費注意事項：
 - (一)招訓學員須符合產業人才投資方案補助資格要點之在職勞工，並對Python語法有基本認識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

國立臺北大學

第1頁，共6頁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3頁/共8頁



1140506579 114/05/13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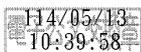
線





- 1、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> 加入會員。
- 2、再至「在職訓練網」：<https://ojt.wda.gov.tw/> 報名，名額錄取將依「在職訓練網」報名先後順序通知學員繳費。
- 3、繳費方式需先註冊登入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網站<https://reurl.cc/EVW0A1>報名選課，審核完成後通知學員繳費。
- 4、本課程可開放未符合補助資格但有興趣之自費名額4名。
- 5、每門課程費用4,390元。
- 五、結訓補助資格：學員參訓成績合格且缺課時數未超過訓練時數之五分之一，發給結訓證書及協助申請政府補助80%-100%費用。
- 六、課程聯絡人: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劉小姐，Email:viona@nycu.edu.tw，報名專線：03-5724045
- 七、詳細課程招訓簡章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台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國立陽明交通大學				
課程名稱	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與追蹤 (Python)班第02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 :3001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(工程五館EE635教室) 學科2: 術科 : 術科2: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目的在辦理各種推廣教育專業學習課程，期能有助於提升社會大眾知識技能。並能持續結合本校各系所特色與資源，開發多樣化與豐富的課程，以滿足社會多元學習的需求。 知識:1. 對於物件偵測相關的深度學習內容有基本認識 2. 對於物件追蹤相關的演算法有基本認識 技能:1. 對於Python語法有基本認識 2. 能夠使用Python進行物件偵測的AI模型訓練與整合物件追蹤技術 學習成效:1. 對於深度學習的物件偵測技術有基本認識 2. 能夠使用Python進行物件偵測與物件追蹤相關的專案開發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5/06/07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Python基礎語法簡介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07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簡介(一): 卷積神經網路簡介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14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深度學習應用於物件偵測簡介(二): 物件偵測模型簡介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14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專題實作: 應用物件偵測於車牌辨識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21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物件追蹤技術簡介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21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專題實作: 應用物件偵測於車流計算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5/06/28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專題實作：應用物件偵測於人流分析 - 人流分析主題規劃與模型訓練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6/28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專題實作：應用物件偵測於人流分析 - 人流追蹤結果視覺化	陳泓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<p>※招訓對象</p> 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份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</p> <p>1. 廣告文宣寄送 2. 廣告媒體安排與執行，包含招生海報張貼、DM行銷、報紙廣告、定期發佈新聞稿、電子報發佈、網站行銷等</p> <p>※資格條件</p> <p>具程式語言基礎者為佳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高中/職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</p> <p>依規定一律採取線上報名，請學員先至台灣就業通網加入會員後，方可至報名網址報名，將依網路報名順序通知繳費及繳交相關資料。接獲本校通知(電話、簡訊或E-mail等方式)，需7日內完成繳費及繳件者，報名方屬完成。如若未於期限內完成資料繳交者，視同放棄報名資格，名額將依序遞補。</p>
是否為 iCAP課程	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4年05月08日至114年06月04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4年06月07日(星期六)至114年06月28日(星期六) 每週六6/7, 6/14, 6/21, 6/28每週六9:00-12:00, 13:00-16:00共四次上課 共計24小時課程總期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授課師資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※陳泓勳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應用數學系 專長：程式設計</p>
教學方法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4,39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4,390</p> <p>（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補助：\$3,512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878）</p> <p>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</p>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（一）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（二）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（四）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說明事項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<p>聯絡人：劉素梅</p> <p>聯絡電話：03-5712121#52529</p> <p>電子郵件：viona@nycu.edu.tw</p>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</p> <p>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</p> <p>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】</p> <p>電 話：03-4855368 分機：1351</p> <p>傳 真：03-4752584</p> <p>電子郵件：thmr@wda.gov.tw</p> <p>網 址：https://thmr.wda.gov.tw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

